

“老故事”的价值



读这些中国的“老故事”，我就想到同样老的“经典”。由给儿童读这些“老故事”，我也想到一些地区风行的儿童“读经”。多年前，我与阿甲等入讨论儿童教育领域的传统文化的传承问题，共同表达过需要重视民间文学的观点。我也曾写有《童谣之“大”与王财贵的儿童读经之“小”》一文，从题目中即可看出我对儿童读经，特别是将儿童读经搞成运动的看法。

曾有古人说：“中国之君子，明于礼义而陋于知人心。”（出自《庄子·田子方》）古代的君子是如此，宣扬“儿童读经”的现代“君子”也大都有此通病。

王财贵教授曾经这样批判应用儿童文学的小学语文教育：“念‘小老鼠，上灯台’，念了六年，一无所有。”我猜测，面对这些与“小老鼠，上灯台”处于同一维度的“老故事”，他很可能也会不以为然。

但是，我却认为，同“小老鼠，上灯台”等童谣一样，作为民间文学的这些“老故事”在儿童阅读上具有重要的价值。

关于文化传统的传承方式，美国心理学家布鲁诺·贝托海姆是这样说的：“今天，像过去一样，养育孩子最重要的，也是最困难的任务就是帮助他找到人生的意义。”“对于这一任务，父母和其他照料孩子的人的影响最为重要；其次是我们的文化传统，但我们必须以正确的方式将它传授给儿童。在儿童时期，只有文学能最好地传播这种知识。”

贝托海姆所说的传授文化传统的“正确的方式”非常重要。我主张，用儿





童文学的思想和方法来梳理、甄别、改造传统文化中的资源，而不是直接拿来“圣经贤传”，不问青红皂白，捏着孩子的鼻子灌下去。我想从两个角度来说明不加甄别的硬性“灌输”的不可取。

在思想内容上，儿童读经多用《三字经》为教材，尤其是爱用“孔融让梨”这样的故事，以为这样的故事是在赞扬谦让的美德。可是如果我们稍加分析，就会知道这并不是一个美德故事。《三字经》中是这样说的：“融四岁，能让梨，弟于长，宜先知。首孝悌，次见闻，知某数，识某文。”可见，在“孔融让梨”这个具体的故事里，是“四岁”的弟弟孔融让给上面的哥哥。孔融有五个哥哥，如果按照一年生一个孩子来算，这五个哥哥的年龄大致是5、6、7、8、9岁。很清楚，在《三字经》中，“孔融让梨”不是表现一种谦让美德，而是在宣扬“悌”于“长”这一“孝悌”次序。

对于“孝悌”，《论语》是这样解释的：“有子曰：‘其为人也孝悌，而好犯上者，鲜矣；不好犯上，而好作乱者，未之有也。’”“悌”这种道德，不是如钱文忠所解释的是兄弟间的友爱，而是弟弟对兄长自下对上的恭顺。“悌”在古代，是必须遵循的礼法。所以，“《融别传》曰：‘融四岁，与兄食梨，辄引小者。人问其故？答曰：‘小儿，法当取小者。’”不是“情”，而是“法”。

我们要问的是，这样的“法”在当今社会是合理的吗？儿童教育，包括道德教育，不能不考虑儿童的心理发展阶段。“四岁”这个年龄很重要！正是因为是一个四岁的弟弟给八九岁的哥哥让梨这一事实，使“孔融让梨”的道德教育失去了“道德”的根基。

我认为宣扬四岁的弟弟给哥哥让梨，会给幼小的心灵带来阴影甚至是伤害。为什么？研究儿童哲学的马修斯教授举了一个很生动的事例——飞迪（6岁）因为父母朋友的三个孩子霸占了电视，他们不让他看他所喜欢的频道。飞迪很不高兴地从沙发上起来，走到厨房去。“怎么了，脸色这么难看？”妈妈问。

“可是他们要看 Moomins！”飞迪失望地说。“对不起，”妈妈说，“我知道你受不了那个节目。不过，你这样想好不好，让三个人快乐比一个人快乐不是好些吗？”飞迪想了一下，疑惑地问：“妈妈，为什么三个人自私比一个人自私

好呢？”

这个事例告诉我们，小孩子的心灵是很敏锐的，他们对公正是有思考的。四岁的幼儿若被教以让梨给哥哥的话，他们是会感受到其中的不公正的。

一个公正、公平的社会，“谦让”精神应该是强者（有能力获得资源、分配资源的人）谦让弱者（没有能力获得资源、分配资源的人），或者至少是两者都有获得资源的机会，一方让另一方。如果是反过来，要求弱者谦让强者，社会就会陷于不公平。泰坦尼克号沉没时，如果以“融四岁，能让梨”这一故事为道德标准，先走的就不是儿童，而是大人；不是妇女，而是男人。按照普遍的常理，在一般的家庭里，在没有父母在场的情况下，四岁的弟弟和七八岁的哥哥之间，有资格分梨的当然是哥哥而不是弟弟。也就是说，哥哥是强者，弟弟是弱者。如果哥哥不先拿大梨，反倒让弟弟“谦让”地“让梨”，弟弟不会感到不公平吗？“孔融让梨”这个弟弟给哥哥让梨的故事，是与“尊老爱幼”这一社会公德相违背的。

要儿童读经，必须先对古代经典的内容进行甄别。我主张对儿童进行传统教育，必须进行“现代”转化。我注意到《中国老故事》丛书里的《李寄斩蛇》就作了“现代”转化这一处理。《李寄斩蛇》取自《搜神记》里的《李寄》。在《李寄》中有这样一段话：“寄曰：‘父母无相，惟生六女，无有一男，虽有如无。女无缙紫济父母之功，既不能供养，徒费衣食，生无所益，不如早死。卖寄之身，可得少钱，以供父母，岂不善耶？’”李寄所说之言，表现出的是“男尊女卑”的封建思想。但在该丛书里，李寄已经没有这种封建思想。故事出现的是，“别看李寄是个女孩，父亲却一直疼爱她”这样的文字。

古代的经典，大多是文言文写作。这就有个传达形式的问题。很多儿童读经，采用的是过去私塾教育的那种盲诵枯记式的读经方式。对这种硬性“灌输”的方式的无效性，台湾儿童文学作家王淑芬在儿童文学作品中曾经给予嘲讽。她写儿童读《论语》中的“知之为知之，不知为不知，是知也”，并不知其意，结果读成了“只只喂只只，不只喂不只，四只也”。其实此种盲诵枯记的做法，鲁迅当年早就进行过批判。





我认为，对儿童进行传统文化的教育，民间文学也是重要的资源。与《论语》《三字经》等经典不同的是，民间文学不论是思想内容还是表现形式，都更加贴近儿童心理和接受能力，更有助于儿童的精神成长。

在思想内容方面，民间故事触及并解决儿童成长的深层心理问题。心理学家雪登·凯许登在《巫婆一定得死》一书中就指出：“但童话故事不只是充满悬疑，能激发想象的冒险故事，它所提供的并不只是娱乐效果。童话故事在追逐奔跑、千钧一发的情节后，还有严肃的戏剧起伏，能反映出孩童内心世界发生的事件。虽然童话故事最初的吸引力可能在于它能取悦孩子，但它的魅力持久不衰，则是因为它能帮孩子处理成长过程中必须面对的内心冲突。”雪登·凯许登紧紧抓住民间故事中的“女巫”（凡是对故事主角造成致命威胁的都是女巫）这一形象。他认为民间童话处理的正是虚荣、贪吃、嫉妒、色欲、欺骗、贪婪和懒惰这“童年的七大罪”，它由“女巫”来代表和呈现。但是，女巫并非真实的人，而是一种心理力量的表征，在无数民间童话中，女巫都代表所有孩子努力抗拒的某种天性。

雪登·凯许登说：“童话故事之所以能解决这些冲突，是因为它提供孩子一个舞台，演练内心的冲突。儿童在聆听童话故事时，会不自觉地把自己内心各部分投射到故事中不同角色身上，在各个角色身上‘存放’内心对立的各种特质。举例来说，《白雪公主》的邪恶皇后，是自恋的代表，而读者认同的小公主，则代表儿童心中渴望克服自恋的部分。打败皇后就代表自我的正面力量战胜了虚荣的冲动。”为什么在民间童话中“巫婆”，即代表邪恶力量的角色一定得死？雪登·凯许登的解释是：“从心理观点来看，快乐结局象征自我正面的力量获胜，女巫被除掉，她代表的邪恶部分随之消灭，儿童就不再受到自我谴责、自我怀疑的干扰。自我经历了变化——也就是所谓的洗涤，让小读者感到安全，自我肯定。”

这套中国“老故事”收入了神话、传说、故事、童话等民间文学作品，也具有雪登·凯许登所说的“演练内心的冲突”“解决这些冲突”的教育功能。比如，《范丹问佛》这个故事，生活贫困的范丹去西天找佛祖问怎样才能获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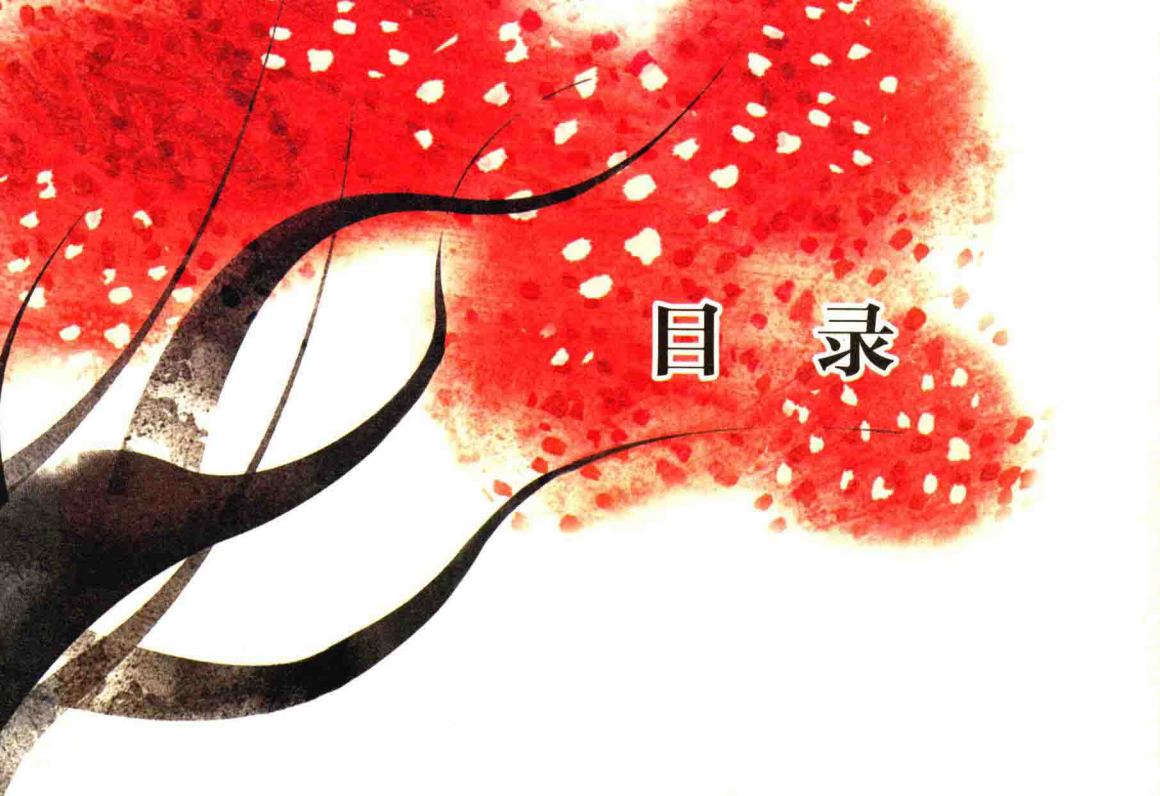
好生活，一路上遇到了员外、土地公公、乌龟，他们分别让范丹帮他们问能使女儿开口说话、升迁、成龙的办法。范丹一一答应了。可他走到西天，当值的罗汉却告诉他，佛祖说，替人家问事，自己就不能问事，自己问事，就不能替人家问事。这显然对范丹是一个考验。儿童读者读到这里，也会扪心自问吧。范丹最后选择了遵守诺言，放弃了自己的机会，帮他人问事。由于经受住了佛祖的这个考验，范丹从此过上了幸福的生活。在《九色鹿》这个故事中，九色鹿救落水人不为报答，可是面对诱惑，落水人却忘恩负义，最后受到严厉的惩罚。这样的故事，体现了民间文学处理善恶的方式：黑白分明。这种黑白分明的善恶冲突的故事，使儿童内心中的善恶冲突得以确认，并从中做出正确的选择。

不仅在思想内容上，在艺术形式，特别是语言形式上，民间文学也有着重要的不可替代的价值。比如，民间故事的三段式结构，比如民间文学的口语讲述的语言，对于儿童的心智发展和语言发展，与作家文学和书面语文学形成了互补的作用。

最后，我想说说“老”故事的价值。文学与科学不同。科学的发展，往往是新的取代旧的，但是文学则不是这样。文学有变化，却往往不是否定和取代。《诗经》的艺术光泽不会因时光的流逝而被洗去，同样，古老的民间故事也会历久弥新，在儿童的阅读中，在儿童的精神成长中，显示出其不“老”的价值。

朱自强

（儿童文化学者，中国海洋大学教授）



目 录

盘古开天辟地	9
女娲抟 (tuán) 土造人	12
燧 (suì) 人氏钻木取火	16
有巢氏筑巢居	22
后羿 (yì) 射日	26
夸父逐日	31
伏羲 (xī) 降生	35
伏羲攀天梯	40
伏羲画卦	44

神农出世	48
神农尝百草	53
精卫填海	56
黄帝战蚩 (chī) 尤	62
刑天舞干戚	67
火神祝融	72
共工怒触不周山	78
女娲补天	81
百鸟之王少昊	86





盘古开天辟地

相传，很久很久以前，世界并不是今天这个样子。那时候，没天，没地，没日，也没夜。整个世界连在一起，混沌一团，好像一个大鸡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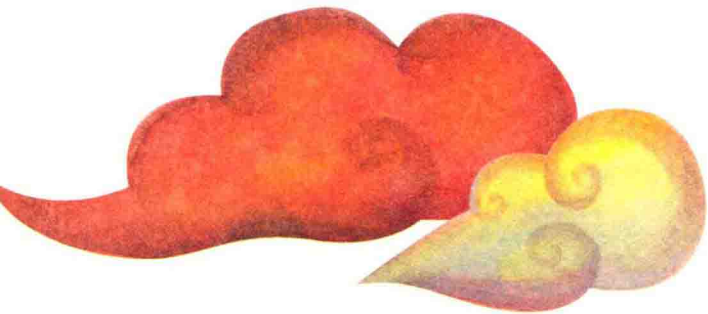
盘古就在这个大鸡蛋里头睡着。他双手抱着，双腿屈着，整个身子一直盘在里面，所以叫“盘古”。他在大鸡蛋里安安静静、昏昏沉沉地睡啊睡，睡了一万八千年。

这一天，盘古醒了。他睁开眼睛，发现周围一片黑暗，什么都看不见。他用力揉揉眼睛，仍然不见一丝光亮。盘古觉得憋闷得慌，用尽全力向四周撞去，但是大鸡蛋只是稍微晃了晃，什么反应也没有。

急切间，盘古拔下自己的一颗牙齿，把它化为威力巨大的神斧。他抡起斧子用力向周围的混沌黑暗一阵猛劈。只听“咔嚓”几声巨响，大鸡蛋破裂了。鸡蛋里那些轻而清的东西，不断上升，变成了天；重而浊的东西不断下降，变成了地。

盘古呢，就这样，头顶天，脚踏地，诞生于天地之间。

天和地分开后，整个世界变得亮堂堂的。盘古也觉得舒坦多了。可是，他担心天地还会合在一起，就高举双臂托住苍天，脚踏大地踩住厚土。



就这样，天每日升高一丈，地每日增厚一丈，盘古的身体也跟着每日生长一丈。

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又经过了一万八千年，天高得不能再高了，地厚得不能再厚了。天到底有多高呢？足足有九万里高！地到底有多厚呢？足足有九万里厚！盘古也变成了一个高九万里的顶天立地的巨人！

盘古知道天和地再也不会合在一起，终于放心了。他实在太累了，托举青天的双臂无力地垂下，整个身体“轰隆”一声倒在了地上。

盘古死去了。

在他倒下的一瞬间，左眼直冲天际，变成了一颗火红的太阳，给大地带来温暖和光明。右眼飞上苍穹，变成了一轮皎洁的月亮，给夜晚带来明媚和安宁。

他的泪水撒向天空，变成夜里的万点繁星。汗珠洒向大地，变成了滋润万物的绵绵细雨。他的头化作了东岳泰山，脚化作了西岳华山，左臂化作了南岳衡山，右臂化作了北岳恒山，腹部化作了中岳嵩山。他的肌肉变成了宽广肥沃的万顷良田，毛发变成了一碧千里的草原森林，血液变成了奔腾不息的江河湖海。他呼出的气体变成了清风和云雾，发出的声音变成了雷鸣，

就连牙齿和骨骼，也变成了长埋地下的金银铜铁、玉石宝藏……

盘古用自己的身体，化生出一个光明美丽的世界。从此，天上有了日月星辰，地上有了山河树木，万物滋生，世界变得充满生机。

女娲抟(tuán)土造人

自从天地开辟，世间再也不是混混沌沌一大片了。

这一天，大神女娲来到世间游走。她看见连绵的山岭，奔腾的河川，葱郁的森林，五彩的花朵，心里很喜欢。

不过，女娲走来走去，不知为什么，总感到有些寂寞。按说，这天上呢，已有了太阳、月亮、星星、云彩，地上呢，也有了山川、树木、鲜花、碧草，是个美丽的世界。可她总觉得这天地之间，有点空落，好像还缺点儿什么似的。

缺点儿什么呢？女娲一直在想。她想啊，想啊，终于想明白了：这天地之间缺少的是些活泼泼的生命。

这件事可难不倒聪明的女娲！她是一位创造生命的大神，据说一天能化育七十多样东西。为了让世界变得热热闹闹，女娲便开始工作啦！正月初一，女娲创造了鸡，这一天就是鸡日；正月初二，女娲创造了狗，这天为狗日；正月初三，女娲创造了猪，这天为猪日；正月初四，女娲创造了羊，这天为羊日；正月初五，女娲创造了牛，这天为牛日；正月初六，女娲创造了马，这天当然就是马日了。所以，一直到现在，初一到初六都是六畜之日。

到了初七这一天，女娲在想，六畜都创造出来了，这世界

已经热闹许多了！可是我为什么还是觉得孤独呢？这世间还少些什么呢？女娲问山川草木，山川草木听不懂她的话；女娲问鸟兽虫鱼，鸟兽虫鱼也回答不了她的问題；女娲又去问刚刚创造出的牛羊六畜，可是它们只会胡乱叫唤……

女娲有点无奈，她想不出这热闹的世上到底还缺什么。

女娲来到一湾清冽冽的湖水旁，轻轻坐了下来。湖水照出了她美丽的影子。女娲好喜欢湖水中的自己啊。于是，她冲着水中的影子笑一笑，那影子也向她笑一笑，她又对着那影子皱皱眉，那影子也向她皱皱眉。女娲突然明白了：这世间虽然热闹，可却没有像自己一样会笑、会皱眉、会说话的生命啊！那我何不造一个呢？

用什么来造和自己一样的生命呢？女娲在湖边寻找。她看到湖畔一团团黄色的泥土，就顺手抻了一块，然后掺了些湖水，在手里揉捏着。

她一会儿就捏成了一个和自己样子差不多的小东西。女娲左看右看，觉得用这个黄泥捏成的小家伙真好看哪！她把它轻轻放到地面上。谁知，这个泥捏的小家伙刚一接触地面，就活了起来，在地上跳啊，蹦啊，而且还呱呱说些什么。

女娲满心欢喜！她继续工作，不断地揉啊，捏啊，一个个小人儿在女娲的手里诞生了。他们跳跃、奔跑，围着女娲欢呼，女娲再也不觉得孤单了。

要是世界上到处都有人，那该多好啊！女娲这样想着，就一直捏着，团着，一直到晚霞布满天空，一直到星星向她闪着

眼睛……

可是女娲不愿停止。她把头枕在山崖上，在湖边略歇一歇，又工作起来。她一心要让这些可爱的小人儿布满大地。

可是，大地太大了，她工作了许久，不眠不休，也还没有达到她的愿望。女娲已经累极了，怎么办呢？她看见湖边有一根长长的树藤，就把它拉下来，在软泥上搅一搅，藤上立刻沾满泥浆。然后女娲向地面这么一甩，嘿，泥点溅落的地方，就出现了一个个跳着叫着的小人儿，他们也围着女娲欢呼。这些小人儿居然和先前黄泥捏成的人儿一般无二，好叫人喜欢！

这个办法真好！于是，女娲用藤条沾着泥浆到处挥洒。这一来，大地上很快就布满了人的踪迹。

人的身体虽小，可是，那聪明灵性儿却赛过天上的鸟、地上的兽。据说，这因为人是女娲根据自己的样子创造的，所以相貌和举动也像神，有管理宇宙的智慧和气概。

女娲看到大地上有了人类，心里觉得安慰。可还有一个问题没解决：人是会死的，一旦停止创造，人不就从大地上慢慢消失了吗？难道就永远不停地造下去？那也未免太麻烦了。怎样才能使人们一直在世界上生存下去呢，这可是一个难题。



女媧看到鳥獸蟲魚都是自己繁衍生息的，她終於想出了一個辦法，她把那些小人兒分成男和女，讓男人和女人結合，共同繁育後代。就這樣，人類世世代代綿延下來，在大地上生生不息。



燧(suì)人氏钻木取火

很久很久以前，世界上没有火。

没有火的世界是什么样子呢？

没有火的世界，人们当然不知道火是什么，也不知道怎么用火，所以只能吃生的食物。抓到禽兽，就剥下皮毛，连血带肉生着吃。找到野菜，也直接放进嘴里嚼嚼，吞进肚子。这一来，生病的人特别多，人的寿命也特别短。

没有火的世界，到了晚上，四周一片漆黑，人们在黑暗中相互依靠取暖。野兽的吼叫声此起彼伏，大家蜷缩在一起，又冷又怕，却又毫无办法。

天上有位大神，看到人间生活这样艰难，心里很难过。他想让人们看到火，知道火的用处。于是大神大展神通，在山林中降下一场大雷雨。随着“咔嚓”一声巨响，雷电劈在树木上，树木燃烧起来，很快就燃起了熊熊大火。

人们被雷电和大火吓着了，到处奔逃。不久，雷雨停了，夜幕降临，雨后的大地又湿又冷。人们聚到一起，一边相互取暖，一边惊恐地看着燃烧的树木，谁也不敢靠近一步。

有个年轻人很勇敢。他想看看这燃烧的东西到底有什么可怕，便慢慢靠近火。年轻人走近时，感受到了火光的温暖，便

大声招呼大家：“快来呀，靠近点，这东西一点也不可怕，这儿很暖和！”人们跟着他渐渐走近火光，惊异地感受火带来的光明和温暖，觉得新奇极了。

这时候，有人闻到不远处烧死的野兽发出了阵阵香味。但是大家见惯了生肉的样子，谁也不敢尝尝这种焦黑的肉。大家迟疑着，你看看我，我看看你，最后把眼光投向那个年轻人，等待他的决定。年轻人走到烤熟的野兽旁边，蹲下身来，查看了一下，然后撕下一块肉，闻了闻，放进嘴里尝了尝。他发现这烤过的肉，香嫩可口，便兴奋地招呼大家：“快来啊，快来尝尝！这肉好吃极了！”人们聚到火边，分享烧过的兽肉，觉得从没吃过这样的美味。

过了一会儿，当人们渐渐安静下来，年轻人突然发现，原来晚上经常在周围出现的野兽的嚎叫声听不见了。他想：“这是怎么回事？难道野兽怕这个发亮的东西吗？”于是，他又一次大声告诉大家：“大家发现了吗？野兽的叫声听不见了！它们被这个亮的东西吓跑了！”人们仔细一听，还真是！野兽的吼叫听不见了。大家一直待在这亮闪闪的东西旁边，感到温暖又安心，于是给它取名叫“火”。

可是过了一会儿，他们发现火光渐渐微弱了。大家惊惶起来，怎么办？火马上就没了！那个年轻人很冷静，他发现，火消失的地方，树枝被烧成灰了，而火一直燃着的地方，还有树枝没有烧完。于是，他让大家拣来树枝，放在火上，火又旺了起来。